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补充耕地 指标、国有资产、排污权、矿业权交易业务 板块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各市州交易中心：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六统一”会议精神，全力推动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建设“六统一”工作实现两个全覆盖，根据“六统一”工作安排，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省交易中心）已完成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相关交易业务板块建设，即日起上线试运行，现将试运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原电子竞价交易系统（含市州自建竞价系统）即日起停止项目受理。9月21日起，原电子竞价交易系统不再受理新的补充耕地指标、排污权、国有资产、矿业权的项目入场登记。已在原电子竞价交易系统完成入场登记的项目（除排污权外），在10月15日前可继续在原系统中完成交易；排污权交易项目尚处于公告期或挂牌期暂无竞买人报价的，一律中止交易，由出让人/转让人在新上线的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中重新发起交易申请。

二、新入场交易项目须全部进入全省统一的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交易。9月21日起，凡进入各级交易中心交易

的补充耕地指标、国有资产、排污权、矿业权交易项目，须使用全省统一的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入场交易，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按照统一的交易规则登录平台进行操作。

三、压实责任，限时完成历史项目数据迁移和保证金系统相关对接工作，保障新老系统平稳过渡。各市州交易中心相关部门要加强协同，明确好责任分工，指派专人负责。涉及市州自建竞价系统的，市州交易中心应制定科学、合理、高效的系统迁移方案，加派技术力量实施，在10月15日前，完成系统切换工作，以保障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原交易系统停止项目交易。同时各市州交易中心应按照全省统一的技术规范、接口标准及管理要求加快涉保证金相关配套系统的对接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四、强化系统监测和预警，确保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全面上线。省交易中心将加强系统的运行监测和交易情况的统计分析，实时对外公开。对不按要求完成系统切换、不按规定使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的市州，将纳入“六统一”考核内容并将有关情况进行通报。

五、平台运行问题反馈。如在湖南省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上线运行期间遇到问题，请及时咨询省交易中心或系统维护人员。（省交易中心咨询电话：0731-89665162、技术支持电话：17373173677）。

